



Golden Harvest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綜合業績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2	289,978	265,200
銷售成本		(129,771)	(122,279)
毛利		160,207	142,921
利息收入		2,425	38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952	18,169
銷售及發行費用		(141,640)	(133,303)
一般及行政費用		(29,580)	(26,687)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4,172)	(6,277)
財務費用	4	(8,451)	(3,538)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3,405	13,577
所佔一間待售聯營公司溢利		5,467	-
除稅前溢利	3	10,613	5,246
稅項	5	1,592	(183)
本期間溢利		12,205	5,06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12,205	5,063

每股盈利

6

基本	<u>0.92 港仙</u>	<u>0.38 港仙</u>
攤薄	<u>0.88 港仙</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067	246,79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8,196	195,902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46,880	42,77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32	741
預付租金	10,475	11,502
會籍	3,590	3,590
租務及其他按金	54,366	53,130
商標	79,421	79,421
遞延稅項資產	3,61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17	1,8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07,261</u>	<u>635,730</u>
流動資產		
存貨	866	726
電影版權	36,132	16,279
應收賬款	26,945	12,0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524	35,441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6,000	14,400
已抵押銀行結存	2,179	1,972
現金及銀行結存	88,737	54,369
一間待售聯營公司	<u>207,383</u>	<u>135,192</u>
	<u>54,722</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262,105</u>	<u>135,19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64,358	62,02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79,118	83,36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67	1,113
客戶按金	4,744	3,492
計息銀行貸款	31,970	37,201
本期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339	328
合營夥伴提供之貸款	6,000	14,400
僱員福利撥備	1,972	1,943
應付稅項	9,917	9,924
	<hr/>	<hr/>
流動負債總值	199,585	213,797
	<hr/>	<hr/>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62,520	(78,605)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69,781	557,125
	<hr/>	<hr/>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119,145	19,618
計息銀行貸款	48,634	57,087
非本期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979	1,152
合營夥伴提供之貸款	47,127	42,742
已收按金	4,179	4,284
長期服務金撥備	4,378	4,102
遞延稅項負債	6,689	7,274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231,131	136,259
	<hr/>	<hr/>
資產淨值	438,650	420,866
	<hr/>	<hr/>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2,699	133,031
可換股票據之股本部分	880	95
儲備	305,071	287,740
	<hr/>	<hr/>
權益總值	438,650	420,866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因採納下述對本集團有所影響且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本中期財務報表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乃按相同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礎編製。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採用上述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用。該項經修訂準則將影響有關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之質化資料；有關本集團視為資本的量化數據；以及是否符合任何資本要求及違反後果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用。該準則規定披露有關資料，使財務報表讀者能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之重要性及該等金融工具產生的風險性質及範圍，另外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多項披露規定。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用。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確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可能需要披露新資料或修訂披露資料，然而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採用時將不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電影及影碟發行		戲院經營		其他		抵銷		綜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39,455	23,051	240,659	231,465	9,864	10,684	-	-	289,978	265,200
分部間之收益	3,973	864	-	-	894	234	(4,867)	(1,098)	-	-
其他收益	532	1,493	16,756	15,815	186	798	(445)	(315)	17,029	17,791
總計	<u>43,960</u>	<u>25,408</u>	<u>257,415</u>	<u>247,280</u>	<u>10,944</u>	<u>11,716</u>	<u>(5,312)</u>	<u>(1,413)</u>	<u>307,007</u>	<u>282,991</u>
分部業績	<u>6,487</u>	<u>(1,685)</u>	<u>(6,377)</u>	<u>(3,083)</u>	<u>1,734</u>	<u>(787)</u>	<u>-</u>	<u>-</u>	<u>1,844</u>	<u>(5,555)</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8,348	762
財務費用									(8,451)	(3,538)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1,347	1,102	2,058	12,475	-	-	-	-	3,405	13,577
所佔一間待售聯營公司溢利	479	-	4,988	-	-	-	-	-	5,467	-
除稅前溢利									10,613	5,246
稅項									1,592	(183)
本期間溢利									<u>12,205</u>	<u>5,063</u>

(b) 地區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台灣		馬來西亞		亞洲其他地區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100,498	97,021	29,158	21,906	114,243	102,381	43,486	42,674	2,364	361	229	857	289,978
	<u>100,498</u>	<u>97,021</u>	<u>29,158</u>	<u>21,906</u>	<u>114,243</u>	<u>102,381</u>	<u>43,486</u>	<u>42,674</u>	<u>2,364</u>	<u>361</u>	<u>229</u>	<u>857</u>	<u>289,978</u>
													<u>265,200</u>

3.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存貨銷售成本	12,362	12,046
服務提供成本	111,958	106,138
電影版權攤銷	5,451	4,095
折舊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0,568	20,7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141	918

4.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及財務費用	3,963	3,365
可換股票據利息	3,104	—
合營夥伴提供之貸款利息	1,181	—
融資租賃利息	58	28
應付賬款利息	145	145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五年: 17.5%) 撥備。香港境外應課稅溢利稅項則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適用稅率, 根據當地現行法例、有關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	-	-
其他地區	748	(1,756)
	<u>748</u>	<u>(1,756)</u>
共同控制公司:		
即期稅項	1,982	1,696
遞延稅項	(4,322)	243
	<u>(2,340)</u>	<u>1,939</u>
本期間稅項支出 / (抵免)	<u>(1,592)</u>	<u>183</u>

本期間稅項抵免由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以可見將來可動用的金額為限) 之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

所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待售聯營公司應佔稅項分別為2,567,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 5,001,000港元) 及2,155,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 零港元) 已列入簡明綜合收益表中「所佔聯營公司損益」及「所佔一間待售聯營公司溢利」內。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 並已調整以反映可換股票據利息 (如適用) (見下文)。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以及假設被視為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至普通股時按無償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於本期間及上期間較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價為高, 故購股權於此兩段期間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基準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於七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購回股份的影響	1,330,309,375 (241,141)	1,330,309,375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30,068,234	1,330,309,375
攤薄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票據	414,525,692	—
	<u>1,744,593,926</u>	<u>1,330,309,375</u>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12,205	5,063
可換股票據利息	3,104	—
未計可換股票據利息前普通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15,309</u>	<u>5,063</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溢利12,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溢利5,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及台灣業績有所改善並抵銷新加坡業績貢獻減少。期內營業額上升9%至290,000,000港元，而毛利亦上升12%至160,0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發行可換股票據，故期內財務費用淨額上升3,000,000港元。另外，期內之稅項抵免1,6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公司威秀影城股份有限公司(「威秀」)確認其遞延稅項資產約4,000,000港元(本集團所佔)所產生。

戲院經營業務方面，於台灣及深圳之影城業務持續為本集團溢利帶來可觀貢獻。電影發行業務方面，本集團加強其電影版權購買及發行業務，藉泛亞購入版權之電影《死亡筆記I及II》於香港及台灣之成績均見理想。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集團增購39齣華語電影，令華語電影庫擴大至140齣電影，進一步鞏固本集團電影發行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完成出售於馬來西亞兩條影城院線之其中一條，盈利約120,000,000港元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確認。

電影發行

香港市場於二零零六年第二季度較為疲弱，總票房收入減少4%至483,000,000港元。市場持續面對優質華語電影供應短缺的問題，而二零零六年聖誕節的荷里活影片亦相對較弱。作為華語及非華語電影的發行商，按票房收入計算，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為19%。

華語電影

期內，本集團共發行6齣華語電影，當中包括成龍主演的《寶貝計劃》，而去年同期則為7齣電影。本集團發行的華語電影總票房收入減少7,000,000港元至53,0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亦輕微減少至31%。

本集團持有之140齣華語電影之電影庫將為集團盈利持續作出貢獻。

非華語電影

非華語電影方面，本集團與United International Pictures的發行合約屆滿後，於期內逐步增強本身之電影版權購買業務。《死亡筆記I及II》在香港及台灣成績相當理想，而《章魚驚魂》在中國內地亦叫好叫座，支持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台灣擴展電影融資及版權業務的策略。來自發行非華語電影之盈利貢獻較去年增加接近一倍。

戲院經營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亞洲各地經營48家影城，共350間影廳。本集團為將其資源重新調配至回報較高的市場（如中國內地），已出售其位於馬來西亞兩條影城院線之其中一條，該項交易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完成。出售后，本集團現時經營30家影城，共242間影廳，仍然是亞洲具領導地位之戲院營辦商。

香港方面，自紐約戲院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結業後，本集團戲院的整體表現有所改善。雖然香港電影票房總收入減少4%，但本集團餘下戲院的票房收入則上升4%至61,000,000港元。

在中國內地，市場持續強勁發展，多家影城於二零零六年相繼開業。本集團位於華潤中心萬象城設有7間影廳之影城佔深圳票房收入約44%，共錄得票房收入人民幣25,0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4%。按電影票房收入計算，本集團影城繼續穩居全國首位。期內，本集團亦於深圳影城開展數碼影廳廣告業務，並將於二零零七年擴展至深圳其他影城。

台灣方面，市場票房總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5%。然而，本集團威秀之電影票房收入增長2%，市場佔有率則上升至32%，主要來自台北信義設有17間影廳的戲院。自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接管威秀之戲院業務以來，威秀已扭虧為盈並連續兩年錄得盈利。

新加坡市場發展成熟，競爭亦相當激烈。二零零六年所開設之新影城對新加坡整體電影票房總收入影響不大，維持於60,000,000新加坡元的水平。合營公司Golden Village Multiplex Pte Ltd (「GVM」) 於期內票房收入上升3%至27,000,000新加坡元。隨著本集團新旗艦影城GV VivoCity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在HarbourFront開幕後，GVM之市場佔有率上升至近50%。這家設有15間影廳之全新一級影城的初期表現令人鼓舞，預期表現會持續向好。去年，本集團於香港展開法律訴訟，要求將與Village Roadshow (「VR」) 成立之新加坡合營公司的控股公司嘉年華影業有限公司展開清盤程序，原因是本集團與其澳洲夥伴VR就GVM之營運管理表現發生糾紛所引致。有關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馬來西亞方面，由於多家新影城開業，故電影票房總收入較去年上升11%至馬幣108,000,000元。本集團透過其兩家合營公司Golden Screen Cinemas Sdn. Bhd. (「GSC」) 與TGV Cinemas Sdn. Bhd. (「TGV」) 於馬來西亞經營兩條影城院線。期內，GSC及TGV為本集團之溢利分別貢獻5,000,000港元及3,000,000港元。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的公佈，本集團以代價馬幣91,000,000元出售GSC權益，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完成，盈利約120,000,000港元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確認。出售後，本集團餘下之影城院線TGV旗下共有8家戲院，共63間影廳，按電影票房收入計算，市場佔有率約30%。

前景

香港將繼續作為本集團之業務總部，並以區內網絡作為強大支援。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大中華市場的戲院經營及電影發行業務，尤其是泛亞的非華語電影。

由於中國之電影發行及影院市場逐步開放，投資機會不斷增加，本集團相信是將資源重新調配至大中華市場之良好時機。於未來數年，本集團將在深圳及中國其他主要省市開設更多影城，藉以鞏固於中國內地之市場地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為91,0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63,000,000港元。期間，本集團向本公司三名主要股東及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4厘可換股票據，籌得款項淨額99,000,000港元。本公司亦獲得短期銀行信貸15,000,000港元，並已於期內悉數償還。此外，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之一家合營公司TGV增加銀行借貸9,200,000港元(本集團分佔50%，即4,600,000港元)，以應付開發其新影院所需。本集團按對外借貸(包括可換股票據)與資產總值比率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23%。於期結日，本集團就一間聯營公司所獲授銀行信貸提供擔保而產生之或然負債為19,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18,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合共20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惟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台灣及中國內地之投資相關之若干資產及負債除外。管理層不時定期評估該等地區之外匯風險。由於過去兩年該等貨幣之匯率相對穩定或對本集團有利，故期內並無採取任何外幣對沖措施。董事將繼續評估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採取可行之對沖措施，盡量以合理成本降低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完成出售GSC後，本集團所得款項為現金約203,000,000港元。本集團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投資新業務、擴展現有業務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50名（二零零六年六月：22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主要根據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除薪金、佣金及酌情花紅外，若干僱員可就個人表現獲授購股權。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於結算日，並無任何因僱員脫離退休福利計劃而產生之沒收供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股份如下：

月份／年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不包括開支) 港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3,322,000	0.191	0.170	599,572

期內購回的股份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按所註銷股份面值減少。購回股份的應付溢價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扣除。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財務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未按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規定獲委以指定任期。

然而，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相關規定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膺選連任，與獲委以指定任期的目的相同。

於聯交所網頁上披露資料

按上市規則規定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內。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就董事同寅、管理層及所有僱員對本集團持續發展作出之貢獻，及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所有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鄒文懷先生

潘從傑先生

陳錫康先生

陳鄒重珩女士

劉柏強先生（亦為潘從傑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Eric Norman Kronfeld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家和先生

林輝波先生

黃少華先生

Prince Chatrichalerm Yukol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鄒文懷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